

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认证采信公约

为推动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认证工作开展，提升产品质量和可靠性、分担应用风险、规范市场准入、保障运营安全，我单位自愿签署《城市轨道交通装备产品认证采信公约》，并承诺将切实履行以下条款中载明的全部事项：

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等相关部门及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就产品认证工作发布的相关文件和要求；

二、认真执行城市轨道交通装备认证技术委员会通过并发布的关于装备产品认证和采信的相关决议；

三、自觉采信装备产品认证结果，积极将认证结果应用于招投标采购、供应商质量信用评价、装备制造和工程建设监督、验收等环节；

四、确定专人负责获证产品质量跟踪与管理反馈工作，按时向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提供获证产品采购及产品运行情况统计报告，与各缔约单位共享获证产品采信及质量信息。

本公约自缔约单位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